

人生况味

树偷走了村庄里的一些人

■杨自莹

我认识树的时候，树已经是大树了。那时候，一个村庄总有一些古树、老树或者大树。当然，小树是不消说的，随处可见。这些树就像村庄里的人，老中青幼，一辈儿一辈儿。

但我认识村庄里的树的时候，是从大树开始的。一是说，我见到树的时候树就已经是大树了。二是说，树是作为一棵大树从另一个村庄移栽过来的。在一座村庄行将淹没之前，树被人连根刨起，附带根系上的一点泥土——在异乡，他们都担心水土不服。树在新的村庄新的院落的前前后后再一次生死由命。树和人好像互不相涉其实又纠缠不清。

我认识树的时候，树已经是大树了。

树有枣树、槐树、泡桐树、榆树等。枣树是爷爷移栽的。爷爷在原来的村庄的土崖边，曾经嫁接了很多的枣树——这是我听来的；他时不时地在他开的药方上写下：大枣为引——这是我看到的。

后院有两棵枣树。一棵在厕所旁，一棵在猪圈里。为什么会在猪圈里？我想应该是先有枣树后有猪圈吧，而且这棵枣树紧挨着院墙，它身上的一半枝条都旁逸斜出到后边的小学校里。

这两棵枣树粗细都差不多，高低都差不多。一伸手就能够着低处的枝条。秋天枣子成熟的时候，爷爷用竹竿敲打，我们在树下捡拾。枣落得满地都是，还有的刚好落到老鼠洞边，有的则滚到红薯窖旁。我们也跳到猪圈里，从猪的食槽里、蹄印子里，甚至嘴

边一抢回落下的枣。猪在猪圈里和我们兜圈圈，也发出抗拒的声音。

猪圈里的枣树最先死去，是猪粪烧死的。爷爷的病也是一种烧心的病。这就不得不说到厕所旁的那棵枣树了。爷爷病重的最后一段日子，我记得这棵枣树下曾经拴着一只大白鹅。大鹅是从很远很远的华山脚下弄过来的。若干年以后，我才知道，土方说喝了大白鹅的热血可以治疗食道癌。爷爷喝没喝，我不知道，我知道的是，爷爷下葬后，大鹅还在枣树下拴了好几天；我知道的是，堂哥还吃了一大块大鹅的肉。

爷爷去世后不久，这棵枣树也无缘无故地慢慢枯萎了，先是一些枝条，再是一些枝条，后来就整个地死了。

枣树死了之后，我们也没有急于挖掉它。后来有一个阴阳先生说，谐音不好，挖掉吧。

是枣树偷走了爷爷！

奶奶在大门口旁的槐树一坐下，左邻右舍前巷后巷的爷爷奶奶们都来了。这棵大槐树默不作声，但它知道奶奶的头发是哪一年全白的，奶奶的腰是哪一年直不起来的，它甚至知道，奶奶出门时有一个转动门环的动作。它不用进门就知道，奶奶在灶台前一忙就是半晌……后来，家里的大门改到北边，奶奶开始寝食难安，魂不守舍，一日日憔悴下去，直至卧床不起。而那棵槐树，竟也日渐萧条。奶奶和槐树是一前一后故去的。奶奶死后，叔伯们就用那棵槐树给奶奶做了一口棺材。槐树偷走了奶奶，但奶奶仍然在大槐树下安静如初。

大伯最稀罕的就是泡桐树了。泡桐树在北房前。泡桐树的粗细和水桶差不多，高低和房脊差不多。泡桐树的树干笔直高挺，枝叶茂。大概是夏天的时候，豆虫就吐着丝从枝叶间垂下来，身子一弓一弓的。我们也叫它芝麻虫。麻雀经常光顾，也有石榴树上的鸡，扑棱棱飞到泡桐树上过夜。

大伯在泡桐树下挖了一个两尺深的方坑，用来存贮雨水。他了解泡桐的习性，吃水，不耐干旱。大伯是一个舍得的人，他在雨水灌满树坑的时候会撒下大把大把的尿素。他是一个粗枝大叶的人，比如喂猪吧，新玉米下来的时候，他从院子里随手捡起几个玉米棒子，顺路就扔到了猪圈里。但他又是一个细心的人，他时不时地用手等量他亲自栽下的那棵泡桐树。

他是在等量什么呢？等量一个粮柜、一个展箱等需要的材料。终于有一天，几个叔伯拿来了铁锹、镐头、绳索、斧头，他们用最原始的方法挖倒了这棵桐树。过上几个月，这棵桐树又经木匠之手摇身一变，成了一个粮柜。

新麦入柜的时候，大伯去世了，他终于还是没能吃上一口新麦。

是桐树偷走了大伯的命。父亲在新规划的空院中栽下一排榆树。榆树慢慢由手指头粗长成了手腕粗。这时候的榆树开始生虫，一个小小的白色的肉虫在坚硬的榆木上打洞，一小絮一小絮褐色的木渣被虫子刨出来，一部分遗落在树皮上，一部分散落到地上。但通常都看不到虫子。

被虫子蛀了的榆树总让人担忧，树会不会中空，能不能成为有用之材。有一年，刚好有安徽人游门串户做木椅，半大的榆树就被挖出来，经过安徽人之手，成了一把把木质小椅子。在这之前，我们一直都是坐板凳的。榆木椅子，俨然上了一个档次。

父亲在挖树的时候，大概是投鼠忌器吧，特意留了一棵。这棵长在红薯窖旁的榆树就兀自生长，多年过去了，它竟然成了一棵大树。虫子也照常天天“上工”，刨出的木渣也越来越多，但好像已经没有人担心树木会被虫子掏空。这多么像父亲，一边被脑梗的后遗症折磨着，一边艰难地活着。在人间，人和树一圈圈的年轮既有相似的地方，又有不同的地方。

最后一棵榆树是在盖房子的时候被挖的。榆树放倒的时候我只关心榆树皮里的那些瑟瑟发抖的虫子，它们在榆树轰然倒塌的时候毫发无伤。我还关心被虫子蛀出的榆树上的那些小窟窿眼，它们好像左右不了一棵榆树的命运。榆树的木质依然坚硬，它完全可以成为一根檩条或者别的什么有用之材。但父亲在榆树轰然倒塌的时候，也轰然倒塌了，是榆树偷走了他的命。

若干年以后，那几截榆木的边角料上竟然长出了木耳。这木耳好像是故去之人谛听人事打探人世的另一种方式。

树偷走了村庄里的一些人。不同的树偷走了村庄里不同的人。那些害怕被树偷走的人，早早地逃离了乡村！

故乡情结

在光阴的眼中，一切繁华皆为匆匆。那个曾经记录与镌刻我儿时美好时光的地方，却是怎么也忘不了的……

我的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天津一个叫作百底的村子里度过的。村子有五百来户人家，三千多口人，北有黄土沟壑俯仰，南有汾河玉带缠绕，东西为成片的厚植平原，有山有水有平原，自给自足好地方。那时候的我没见过什么地方，一直固执地以为，当年那首脍炙人口、家喻户晓的“人说山西好风光，地肥水美五谷香”唱的就是这里！

村子依地势而建，北高南低，自上而下排列得整整齐齐，规规矩矩。村中的十字街是村里人集结活动的重要场所，也是我每天上下学的必经之路。逢年过节，村子里唱大戏、放电影、闹社火等集体文化活动都会在此举行。如果把十字老街当成这一棵大树的躯干，那分列四旁的一排排灰瓦房、土墙院落便是它舒展延伸的四肢，对称而不失整齐，古朴却不失繁华。而生活在这方土地的百姓，则似树干上的浓枝密叶，在四季变换中吸阴吮阳，依偎生存。古老的村庄像一只沉睡百年的灵兽，静静地盘踞于此，任时光变迁，沧海桑田，安然自若地任由她的子民在她的怀抱里世世代代生生不息。

故乡的十字老街，是我儿时的乐园，也是村民们每日下地干庄稼活必经的路段。朝阳升起，我从这里奔向学堂；夕阳西下，我从这里跑步回家。那时候，连同我一起在这条老街匆匆走过的，不仅有我的儿时玩伴，还有村里人拿着镰刀、扛着锄头、吆喝着牛车的忙碌身影。这行色匆匆的脚步声里，有的沉重，有的从容，有的缓慢，有的轻盈，充满了生活的气息，充满了温暖的味道。

这条十字老街，发生了太多悲欢离合的故事，也发生了太多酸酸甜甜的故事。生活在这里的人们，尽管日子过得极其不易，甚至可以无比艰难来形容，但他们从不言苦，努力顽强地用骨子里的淳朴善良和手中的锄头在太阳下“缝补”着破碎不堪的日子。他们好像与生俱来就与脚下的这片土地签下了一份生死契约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，一辈子厮守在这里，默默地守护在这里，哪儿都不去，哪里也不想去。

如果说百底是我的根，那村中的十字老街就是我的魂。从呱呱坠地到襁褓婴儿，从童年时光再到少年时代，我从没离开过它的视线。那时候，正是调皮淘气的年龄，也许是太小与没见过世面的缘故，十字老街对我来说，犹如天安门广场般深邃神圣，堪比大城市商场热闹繁华。鸡叫头遍，天刚蒙蒙亮，下地干活的男男女女、老老少少们就开始在这里往来穿梭了。他们牵着牛，扛着犁耙，拉着板车，迎着火红的朝霞走向各自家的田间地头。中午时分，他们又会打这里经过，回到家里吃饭小歇，待日头西斜再走出家门，把短暂的繁忙留在这里；夕阳西下，干了一天农活的人们又会从这里回归，路过供销社，男人们便会走进去，买三五粒糖块，怀揣着回到家里，一人一块分给自己的孩子们。月明星稀的夜晚，劳作了一天的人们纷纷走出家门，聚集到这里寒暄聊天，男人们谈庄稼长势，女人们道家长里短，孩子们玩躲猫猫游戏、人声鼎沸，好不热闹。就这样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十字老街以爱之名呵护着村里的百姓，海纳百川一样地接纳着自己的子民，陪着我一天天变化，伴我一年年长大。

故乡的十字老街，寄托了我太多的情感与梦想，那是我寻梦和心怀抱理想的乐园，亦是接受文化启蒙的乐园。那里的戏台上，留存有我依偎在母亲怀里看戏的小小身影；那里的露天电影院，留存有我儿时玩伴们的欢声笑语；那里的供销社，留存有我父亲踮脚去买连环画册的生活印迹；那里的配电室，留存有我陪大哥为全村人合闸送电的宝贵记忆；那里的大队部，留存有我从黑白电视看《霍元甲》《射雕英雄传》的仰头新奇；那里的大槐树上，留存有我爬高上梯时挂破的衣服，被母亲拿着烧火棍追得满街跑的尴尬调皮……一幕幕场景，一个个故事，一幅幅画面，一段段传奇，以至于现在想起它，便情难自禁；念及它，便会想到儿时成长的生活点滴。春耕夏耘，秋收冬藏，故乡的老街就这样在年复一年的日日夜夜中，陪我慢慢长大。

故乡的十字老街，四季里透着繁华，静谧中有着热闹。杨柳依依满街，桃李杏花开满院，草柳依依满墙；放学了我们的搭成人梯，爬上街头杨奶奶家的墙头，折一段长长的柳枝做成柳笛，一路疯跑着

小小的花椒叶普普通通，却能做出一道美食，不仅满足了人的口腹之欲，更是一种生活的艺术，让人在享受美食的过程中，感受到生活的诗意和幸福。让我们用心去感受大自然的馈赠，用一颗感恩的心，去欣赏这世间的美好，去珍惜每一个温暖的瞬间！

鹤雀楼

【河东成语典故园雕塑欣赏】

孝感动天

闫鑫摄



至味清欢

椒叶情思

■尚仙琴

前不久从运城回到万荣，儿媳琳琳从她爷爷家摘了一把翠绿油亮的花椒叶。闻着那诱人的清香，我脱口而出，我们明天吃椒叶煎馍吧！我们万荣把花椒叶软饼叫作煎馍，儿子儿媳异口同声地赞同。

花椒叶是花椒树的叶子。花椒性热，有止痛、杀虫作用，可防治吐泻、蛔虫病、水肿和小便不利等症。花椒叶具备花椒的性能和味道，据说还具有促进血液循环、疏通经络的作用，有利于祛除体内风邪寒邪，可用于治疗因风邪寒邪入侵导致的头痛、感冒咳嗽、胃寒发冷等症状。

花椒叶除了药用价值之外，还因其特有的麻香味，可以用来做多种美食，让人食之有味，口齿留香。

犹记得小时候，食物匮乏，小麦面粉蒸的馒头，只有过年时才可以吃一点，记忆中吃得最多的就是花椒叶玉米面发糕。玉米面发糕，用的是玉米面，没有一点儿小麦面粉。母亲和面时，有鲜花椒叶就放点鲜花椒叶，没有就放些夏天晒干的花椒叶，放点芝麻，再放点盐。面和好后，直接拿着一大块放到铺好笼布的铁算子上，整理成圆形，可着算子蒸一个又大又厚的发糕，蒸熟后用刀切成一块块方正形的小块，拿起来吃着方便。咬一口，玉米的甜香，椒叶的辛香，加上芝麻香，交织成一种特别的味道，萦绕在我们舌尖。那独特的美味，让人欲罢不能。

到了冬天，父亲就在屋里紧挨着土炕砌一个土炉子，炉子的烟囱通着土炕，这样炕上老是暖烘烘的。那时候没有蜂窝煤，烧的是煤块，用无烟煤拌些土，抹成煤片。炉子的两边，父亲分别留了两个正方形的洞，里面可

以烤红薯、烤馒头、烤花生……每天晚上，母亲都会在两个洞里分别放两块玉米面发糕。经过一晚上的烘烤，第二天早上，四块玉米面发糕看着黄澄澄的，吃起来嘎嘣脆，满嘴都是玉米香、椒叶香、芝麻香……那时这真的就是人间美味啊！上学时，我们姐弟四个人一人一块，装进书包就去学校了。

在我们万荣一带，有走妻娶的传统习俗。这一习俗通常是在麦子收割完之后，出嫁的女儿带着自己的夫婿和孩子回娘家走亲戚。招待女儿女婿的美食少不了摊煎馍、蒸包子、炸油饼……摊煎馍是必不可缺的。我记得小姑子还没有出嫁的那几年，每年麦子收割完，婆婆都会在家里给我们摊煎馍，而我摊煎馍的手艺如此娴熟，都是那会儿练出来的。小姑子出嫁之后，每年麦子收割完都会来家里走妻娶，一家人在一起其乐融融，吃着美食，唠着家常，真是太幸福了！

1992年秋天，爱人因为痔疮在医院做了手术，我刚怀了二宝康儿，妊娠反应很厉害。印象很深刻的是，每天早上给爱人打饭的时候，不能闻饭菜味，尤其是不能闻牛肉包子的味道。一天天的，我什么都吃不下，心心念念就想吃花椒叶煎馍。我跑遍了稷山的大街小巷，就是找不到有卖煎馍的。没办法，爱人稍微好了一点，他就催促我回万荣，让我要么买点煎馍吃，要么回家让婆婆做点吃。我喜出望外，坐上客车就回了万荣。那时候，我上小学五年级课程，正好放秋假，还要补课的。我们学校门口有一个荒园子，人们都叫它狗屎园，里面有很多棵花椒树。上完课回家时，我顺便到园子里摘了一些花椒叶。回到家，我给婆婆说想吃煎馍了。婆婆二

话没说，挽起袖子，把花椒叶洗干净切碎，放到盆里，再放些面粉，适量的盐、水，用筷子搅拌均匀。院子里有一个锅台，婆婆把圆底的大铁锅端出来，换一个平底锅，我赶紧去抱了一些麦秸秆，坐下来准备烧火。婆婆说，你起开，让我先摊几个，你吃了再烧火，不然一会儿你就吃不下了。就这样，婆婆先用油刷子将锅台刷一层油，再倒上一勺面糊，让面糊铺平锅底，小火烙一会儿，再翻面烙一小会儿，一张煎馍就好了，那浓郁的椒叶香味随着热气四处弥漫，特别诱人。我开始流口水，肚子里的馋虫已经按捺不住了，狼吞虎咽就吃了起来。我吃得很快，吃得很香，满口都是幸福的味道。一口气吃了三个煎馍，一股满足感油然而生，多少天妊娠反应的难受，一瞬间就烟消云散了。记忆中，那是迄今为止，我吃到的最香最好吃的煎馍。婆婆离开我们已经二十年了，但她曾经对我的关爱，每一个细微的瞬间，都让我感受到了家的温馨，让我至今难以忘怀。

1997年6月13日，病了三年多的爱人千般不愿、万般不舍，撇下我们母子三人，撒手人寰。那时，我借台高筑。为了给孩子一个更好的成长环境，不久，我把康儿送进了人，和鹏儿两个人住到了学校，自己做饭吃。那时，我和鹏儿最爱吃的就是椒蛤蟆。在狗屎园摘一些新鲜花椒叶，洗净切碎放盆中，加点水，拌上适量面粉，做成圆形状，放在算子上，大火蒸二十分钟，出锅后稍微放凉，切成大小适中的薄片，放在盘子里，蘸上油泼蒜辣子，椒叶香、辣椒香、蒜香，仿佛在口中绽放出一场味觉盛宴，让人陶醉其中，回味无穷。